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8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12个月，即延长至2027年4月8日。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0年3月15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实施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的相关公告。

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股票来源于公司回购，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公司股票2,060.54万股于2021年4月6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非交易过户形式过户至公司开立的“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专户，占过户时公司总股本的1.73%，过户价格为6.12元/股。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9日披露的《关于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4）。

根据《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为12个月，自公司公告标的股票登记至当期员工持股计划之日起计算，即自2021年4月9日起至2022年4月8日止。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基本存续期为60个月，自公司公告标的股票登记至当期员工持股计划之日起计算，即自2021年4月9日起至2026年4月8日止。

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于2026年4月8日届满。截至2026年4月8日，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所持股票尚未全部出售，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尚持有公司股票922.04万股，占公司现有总股本的0.79%。

二、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情况

根据《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规定，本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由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提出，经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会的授权审议通过后，本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2026年4月3日，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召开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12个月，即延长至2027年4月8日；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根据《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相关规定，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在员工持股计划规定框架范围内确定、调整各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2026年4月8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关于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议案》，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结合资本市场环境和公司股价情况，同意根据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第四次会议的审议结果，将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12个月，即延长至2027年4月8日。

本次延期后，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可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情况择机出售股票，一旦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全部出售，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自动终止。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8日